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拟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782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4,092,181股减少至144,058,399股，注册资本将由144,092,181元减少至144,058,39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二、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上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及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409.2181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405.8399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409.2181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4,405.8399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与上述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事宜。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公司已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章程》（2026年8月）。

特此公告。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